深圳市广播电视工程正高级职称评审

自评符合条件情况审核表

|  |  |
| --- | --- |
| **姓名** |  |
| **单位** |  |
| **申报类型** | □ 初次考核认定 □ 普通申报 □ 转系列（专业）申报 □ 破格申报 |
| **自评符合申报专业情况** |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
| **学历资历****条件** |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具备本科以上学历或学士以上学位，取得高级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5年。
* 2.不具备上述学历、年限条件，取得高级工程师职称后，符合正高级工程师业绩成果条件第1、2、3、9、12 项之一的，可由2名本专业或相近专业正高级工程师推荐破格申报。用于破格的项目不再作为业绩成果计算。
 |
| **工作能力****（经历）条件** | **任现职期间，符合下列条件：*** 1.作为项目主持人，完成3个以上广播电视工程项目的制定、实施工作。
* 2.完成各年度岗位职责工作目标，无责任事故。
 |
| **业绩成果****条件** | **任现职期间，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级科技成果奖一、二、三等奖，或省（部）级科技成果奖一 、二等奖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以奖励证书为准）奖。□ 2.独立或主持完成1项较大项目的设计和改造，获得本专业发明专利(发明人)。**或任现职期间，符合下列条件之两项：**□ 3.被省级以上主管部门鉴定验收采纳应用的科技成果3项的主要完成人(前3名)。□ 4.主持技术系统的设备运行、维修工作，独立制定设备的大修或更新改造技术方案3项，付诸实施并取得良好的技术与经济□ 5.主持完成2个大中型广播电视发射台、微波站，或3个大中型发射机项目，或2个有线电视传输播出(监测)系统，或2个网络视听节目传输播出（监测）系统前端及网络系统设计、建设、安装调试工作，工程项目验收合格并已投入正常运行。□ 6.主持完成大型广播电视（新媒体）节目制作技术方案、转播系统重大音视频工艺设计方案、音视频工艺改造方案3项，付诸实施并取得良好效果。□ 7.主持完成3项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的研究、设计、生产、施工、技术检测及技术应用项目，经有关部门技术鉴定通过，付诸实施并取得良好效果。□ 8.主持制定指导本行业本地区广播电视(新媒体)工程技术工作的管理方法、管理制度3项，付诸实施2年以上且效果显著。□ 9.在国家主管部门开展的技术维护管理评比中，获得先进台站奖的主要技术负责人，或获得技术维护先进个人称号(以证书为准)。□ 10.在管理使用引进的重要技术设备过程中，全面掌握引进设备的性能，解决了引进设备与国产设备匹配中存在的复杂技术问题3项；或在使用引进设备中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或有所创新，做出显著成绩，并经主管部门鉴定认可。□ 11.主持完成1个有一定规模的计算机网络应用系统的研究、设计，投入实际使用并效果显著。□ 12.独立或主持完成1项较大项目的设计和改造，获得本专业实用新型专利(发明人)。 |
| **学术成果****条件** | **任现职期间，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作为主要作者，公开出版（具有ISBN书号）本专业著作1部。□ 2.作为第一作者，近5年内在工程技术专业刊物(具有CN、ISSN刊号)发表具有行业引领性的高水平本专业论文2篇。□ 3.为解决本专业重大复杂技术问题，作为第一作者撰写高水平的工作（项目）报告或案例材料2篇，在本单位公开印发传阅，投入应用并产生显著效果。 |
| **申报人****承诺** | 本人已充分了解广东省深圳市2023年度职称评审的申报要求，确保所有申报材料、申报信息真实、完整，申报资质有效。本人对全部申报材料、申报系统中所填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并授权及同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使用本人的信息和资料，通过相关机构就有关事项进行核查。本人已了解《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 (人社部令第40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如有提供虚假材料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或者通过其他不正当手段申报职称的行为，愿意承担相关的行政、经济和法律责任。以上内容，郑重承诺!申报人（手写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填写说明：

1. 在申报系统其它资料填报、上传完毕后，再填写此表并上传；本文件无需公司盖公章，申报人需要手写签名。

2、请申报人根据《广东省广播电视工程技术人才职称评价标准条件》（粤人社规〔2019〕56号）逐项自评并认真打“√”。